**大连民族大学校外进驻企业**

**合 作 协 议**

|  |  |
| --- | --- |
| **甲 方** | **大连民族大学** |
| **地 址** | **大连金普新区辽河西路18号**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 **乙 方** |  |
| **法人代表** |  |
| **地 址** |  |
| **联 系 人** |  |
| **联系电话** |  |

为充分发挥校企双方的优势，发挥创新创业教育为社会、行业、企业服务的功能，推动校企深度融合，为社会培养更多高素质的应用创新型人才，同时也为学生实习实训、创新创业提供更大空间，经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充分酝酿的基础上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本着优势互补、互惠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开展相关合作。就校外进驻企业（乙方）在校内运营，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合作定位及建设目标

基于民族高等教育发展的国家战略和地区经济发展需求,立足于经济社会人才能力需求和学校的人才培养定位，以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就业、创业能力提升为目标，融合甲乙双方的优势资源，以创新创业教育为引领，全面拓展合作领域，在教学、科研和社会服务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

### 第二条：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同意作为乙方的人才培养及供给基地，甲方在乙方挂牌设立“大连民族大学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根据乙方的需求，优先向乙方推荐优秀实习学生及优秀毕业生。

2、甲方为乙方提供一定标准的办公空间及设备等便利条件，鼓励乙方在甲方允许的范围内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3、甲方及时通知乙方校园招聘会等信息，积极向学生宣传乙方的发展情况，鼓励学生到乙方单位见习和工作。甲方有义务对乙方聘用的学生进行安全生产、商业机密和内部事务的警示教育。

4、甲方积极拓展与乙方的合作领域，在培养模式改革、教材开发、实训平台开发、师资研修等方面开展合作，引进企业资源投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入驻甲方提供的办公空间，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严格管理乙方派驻甲方工作人员，维护甲方校园治安及综合治理环境，保护甲方提供的办公设备等资产，如由损坏需照价赔偿。

2、乙方同意作为甲方的实习实训、创新创业和就业基地，及时为甲方学生到乙方企业实习、见习、就业提供便利条件，为甲方毕业生提供良好的工作、培训和发展的条件，积极参加甲方举办的各种类型创新创业活动和校园招聘会，优先与甲方毕业生签约。

3、乙方在条件允许下在特色课程教学、高水平专家和讲师授课、共建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大学生的创业实践指导和帮扶、优质创业项目孵化、创业基金投入等方面对甲方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提供支持。

4、乙方在甲方建立进驻部门，引进乙方企业及专家团队的力量，为甲方的双师型教师培养提供支持，并逐步使之成为开放型师资培训基地。

5、乙方为甲方教师在实践能力培训、挂职（顶岗）实践、参加相关产品的研发等工作提供支持。

6、乙方有向工作在乙方进驻部门的甲方在校学生支付劳动报酬的责任和义务，依法保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提供劳动保障条件，具体情况由乙方同甲方学生具体沟通协调，明细报酬办法，甲方有知情权和监督权。

7、乙方要做好本企业产品/服务设计、商业计划、运营策略等项目的保密工作，如在甲方提供的工作空间出现任何争议，责任由乙方全权承担。

8、乙方根据盈利情况，有向甲方缴纳管理服务费的义务，具体比例金额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9、乙方有向甲方提供“校内业务开展计划书”的义务。

1. **双方项目及成果申报合作**

双方根据实际，在教学、科研、纵向项目申报、横向科研项目、特色教材编撰、软件开发等方面可以开展合作，共享成果。

### 第三条：其它事项

1、上述拟订的条款为当前能够明确的必要事项。双方建立互信并就双方合作建立不定期的进一步磋商，必要时补充本协议条款内容。

2、双方承诺，将本着共同发展、互惠互利，对双方和社会负责的原则，以最大的诚意和努力来实现本协议所拟定的合作事项。本协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3、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失效后以平等协商的形式决定是否续签。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日 期： 日 期：